

## 附錄四、遊說案件受理情形調查表及概況表

附表一

遊說案件受理情形調查表											
中華民國 97 年 8 月 8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										
機關名稱	本月受理件數					累計受理件數					備註
	申請	審核結果			終止	申請	審核結果			終止	
		核准	駁回	其他			核准	駁回	其他		
總計											

填表人姓名： 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填表說明：

- 一、「審核結果」項下之「其他」欄，請填列非屬核准或駁回之案件數，包括：審核中或撤回等情形。
- 二、各直轄市政府及縣（市）政府請彙整所屬一級機關、單位（首長、主管列政務職者）及轄內各鄉（鎮、市）公所及鄉（鎮、市）民代表會填報資料，並於「總計」欄填寫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各項受理情形總件數。
- 三、請於每季10日前函報前一季遊說案件受理情形，如無案件數，請於本表受理件數中填「0」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：章小姐；聯絡電話：（02）2356-5587。